

证券代码：600048

证券简称：保利发展

公告编号：2025-034



关于 2025 年度计划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公司在澳大利亚、美国和英国等持有房地产项目，当使用境内人民币、境外美元融资投向其他地区项目时，将产生货币错配，存在汇兑风险。为降低汇率波动引起的汇兑损失风险，公司通过远期外汇等来对冲实体投资的相关损益。相关业务以套期保值、管理风险为目的，不涉及以投机为目的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。

●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衍生品交易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，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额度不超过 28 亿元人民币，业务品种为远期外汇。在相同工具、品种范围内，可根据业务实际开展情况相互调剂。本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● 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业务管理办法》等规定开展套期保值业务。

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套期保值业务计划的议案》。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开展远期外汇套期保值业务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交易情况概述

（一）交易目的

截至 2024 年末，公司境外存量房地产项目共 15 个，分别位于澳大利亚悉尼、墨尔本、布里斯班，美国洛杉矶和旧金山，以及英国伦敦等 6 个城市。海外主要

资金来源币种包括境内人民币和香港港元贷款，当投资美国、澳洲、英国等地区的项目时，会产生货币错配，存在汇兑风险。

公司拟采用远期外汇合约对冲境外房地产项目的汇率风险，其中远期外汇合约是套期工具，海外房地产项目预期投资和回款是被套期项目。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在经济关系、套期比率、时间均满足套期有效性，两者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相互抵销，实现套期保值的目的。

（二）交易金额

公司 2025 年度拟新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额度折合不超过 28 亿元人民币（含等值外币），有效期一年。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28 亿元人民币（含等值外币）。

（三）资金来源

公司用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。

（四）交易方式

1. 交易工具：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产品工具为远期外汇，产品结构简单易管理，风险可有效评估。

2、交易品种：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产品的品种，仅限于与公司经营相关的外汇币种，包括人民币、美元、澳元、英镑等多币种交叉远期。

3、交易场所：交易场所为境内/外的场外。交易对手仅限于经营稳健、资信良好、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。交易对手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（五）授权事项

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，在 2025 年度按照上述计划具体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上述套期保值业务计划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三、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（一）风险分析

公司开展远期外汇的套期保值业务可以有效规避汇率风险，有利于稳定公司

的正常生产经营和盈利，但套期工具自身的金融属性也会带来潜在的其他风险，包括市场风险、流动性风险、信用风险、操作风险、法律风险等。

公司主要在境内及香港开展套期保值业务，均为政治、经济及法律风险较小，外汇市场发展较为成熟、结算量较大的地区，交易对手均为具有外汇衍生品业务经营资格的大型金融机构，已充分评估交易对手信用风险，以及结算便捷性、交易流动性和汇率波动性等因素。

（二）风险控制措施

1. 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，遵循合法、审慎、安全、有效的原则，并选择产品成熟、流动性强的金融衍生品工具。公司制定了《金融衍生业务管理办法》及业务风险管理手册，建立健全有效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风险管理体系及内控机制，合理配备投资决策、业务操作、风险控制等专业人员，制定严格的决策程序、报告制度和风险监控措施，明确授权范围、操作要点、会计核算及信息披露等具体要求，并根据公司的风险承受能力确定交易品种、规模及期限。

2. 公司审慎选择交易对手，仅与经营稳健、资信良好、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。开展交易前，公司咨询专业金融机构建议，针对交易时点、金额、产品、价格等方面出具专业意见，辅助公司决策。

3. 公司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变化，及时评估风险敞口变化情况。及时跟踪外汇衍生品与已识别风险敞口对冲后的净敞口价值变动，并对套期保值效果进行持续评估。

4. 公司明确切实可行的应急处置预案，及时应对交易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重大突发事件。设定适当的亏损预警线，明确止损处理业务流程并严格执行。

5. 公司定期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决策、管理、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开展监督检查。

四、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

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—套期会计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——公允价值计量》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，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和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